**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关于2021年公开招聘和考核招聘**

**编外专业技术人员的公告**

**(第一号)**

海南西部中心医院是一所三级甲等综合医院，目前开放床位883张，设置38个临床医技科室，现有职工1400余名。医院拥有海南省院士团队创新中心，海南省口腔颌面外科诊治中心、海南省整复外科诊治中心、海南省骨关节外科诊治中心、海南省听力障碍诊治中心、海南省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海南省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 6个省级诊治中心；以及儋州市心脑血管介入诊治中心、儋州市创伤急救中心、儋州市产前诊断中心、儋州市肿瘤诊治中心4个市级诊治中心。

为进一步充实配齐我院各类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促进我院人才队伍快速发展，经市级主管部门批准，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和考核招聘编外专业技术人员133名。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岗位、职数、资格条件等，详见附件1**

**二、应聘人员基本条件**

（一）具备良好的政治素质和较好的政策理论水平；

（二）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勤奋敬业，遵纪守法；

（三）身体健康（体检合格），具备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

（四）年龄计算截止2021年12月31日；

（五）招聘范围：全国；特别优秀者，年龄、学历、资历等条件可适当放宽；

（六）具有以下情形的人员不得报考。

1.受党纪、政纪处分及劳动教养、刑事或治安处罚期限未满，公安、检察部门正在立案侦查和纪检、监察部门正在立案审查、失信被执行人，以及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均不得报考；

2.违反有关规定不适宜报考事业单位的；

3.儋州市卫生计生系统在编在岗人员。

**三、招聘工作程序**

**（一）发布招聘公告**

在儋州政务网、海南西部中心医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以及国内知名院校招聘现场等发布。

**（二）报名与资格审查**

1.应聘人员只限报一个招聘岗位；

2.从招聘信息发布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招聘工作,岗位分批组织安排面试、考核或笔试及后续工作,如某一岗位已招录到人员,将不再受理报名。应聘人员简历将由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多方面择优筛选，简历未通过初筛不另行通知；

3.公开招聘按各招聘岗位职数与岗位应聘人数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1：3方可进行笔试（特殊行业、紧缺专业或难以形成竞争的岗位，可降低开考比例或不设定开考比例），未达到比例的，则相应递减该岗位的招聘名额或取消该岗位的招聘；

4.参加考核招聘比例最低可按1:1进行；

5.报名方式。

（1）主要采取网络或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应聘人员下载附件2《公开（考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登记表》填写后将登记表、个人简历及相关证件（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医师资格证、三级医院工作证明、获奖证明、学术或科研成果等）到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伏波东路2号海南西部中心医院门诊楼4楼人力资源部B办公室现场报名；或将所有材料扫描制成一个压缩邮件，并将邮件名称命名为“姓名+应聘岗位+职称”发至邮箱，邮箱账号：xbyyrsk@163.com；

（2）应聘人员在报名考试前提供以上材料的原件及户籍证明审核，以及4张近期2寸彩色证件照；

（3）应聘人员应保证提交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整个招聘过程中发现弄虚作假情况，取消应聘资格。

报名咨询：梁振俊、王茗衡

联系方式：0898—23884803 23320133

传 真：0898—23322459

**（三）考试方式**

 考试分公开招聘和考核招聘两种，特殊岗位人才加试操作。

1.公开招聘。初级职称人员参加，含笔试和面试，笔试和面试成绩均实行百分制，综合成绩按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计算，方案另行制定；

2.考核招聘。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学历人员参加考核招聘，考核内容包括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全面考核，考核内容实行百分制，特殊岗位人才加试操作，方案另行制定。

**（四）考试组织**

由海南西部中心医院组织。报名结束后，将在我院官网公示符合应聘条件的人员名单、考试地点、考试范围和考试形式等。

 **（五）考察**

按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到低1:1的比例确定考察对象。主要考核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各方面情况，并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查。被考察对象考核不合格或自愿放弃资格的，取消其拟聘人选资格，按该职位进入面试且达到面试合格分数线的人员的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递补。

**（六）体检**

根据考试、考核结果，对考核合格对象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体检不合格或自愿放弃聘用者，取消其拟聘人选资格，按该职位进入面试且达到面试合格分数线的人员的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递补。

**（七）公示**

按各职位拟聘人选考试综合成绩排名顺序，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选择确定拟聘人选，倾听群众意见，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限为5个工作日。

**（八）聘用**

医院与拟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试用期、见习期为3-12个月，不合格者终止聘用合同。拟聘用人员应在拟聘用公示结束后3个月内办理入职手续，未按规定办理者将按弃权处理。

**四、待遇**

（一）应聘人员一经签约聘用，必须在用人单位从事应聘职位工作满5年以上；
 （二）薪资待遇：含工资、绩效、带薪休假等相关福利等，具体参照海南省事业单位相关政策执行。符合条件者还可享有安家费、生活和住房补贴等,具体面议。另：

1.获得研究生学历及硕士学位人员，除以上享受相应奖励外，另一次性给予10万元补贴；

2.获得研究生学历及博士学位人员，除以上享受相应奖励外，另一次性给予20万元补贴。

**五、有关问题说明**

1.本次招聘不收取报名费、面试费。其他车旅费由应聘者自理。

2.应聘人员应保证提交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整个招聘过程中发现弄虚作假情况，取消应聘资格。

3.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目前社会上出现的任何以我院招聘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辅导班、开设的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领导小组无关。

敬请广大考生提高警惕，切勿上当受骗。

报名咨询：梁振俊、王茗衡、曾 琼

联系方式:0898-23884803、23320133

传 真:0898-23322459

 海南西部中心医院

 2021年4月20日